**桃園市辦理105年身心障礙者保齡球賽競賽規程**

1. 目　　的：
	1. 鼓勵身心障礙國民積極參與保齡球運動，強化國民體適能。
	2. 強化本市參加105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保齡球選手技術及經驗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2.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3. 承辦單位：桃園市大溪國小、桃園市三項運動推廣協會
4. 協辦單位：萬能科技大學、大桃園保齡球館、桃園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
5. 比賽日期：105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
6. 比賽地點：大桃園保齡球館
7. 選手參賽資格及報名方式：
8. 設籍本市持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之中等學校以上學生及社會人士，經體位分級後由學校或各身障團體統一組隊報名。
9. 視障（分B1、B2、B3三級）、肢障（分站立、輪椅）、聽障等障別之選手經合格醫師鑑定 或出具證明。
10. 報名方式
11. 報名時程：自即日起至105年3月25日（星期五）截止（郵戳為憑），逾時不候。
12. **報名表未以電腦繕打，或選手資格不符，或未依規定時間內繳交者不受理。**
13. 網路報名：請至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網站或桃園市三項運動推廣協會網站下載報名表格

 體育局網址：http://www.tcs.tyc.edu.tw/download/index.php

 桃園市三項運動推廣協會 <http://163.30.144.15/> (105全國身障運)－下 載夾-下載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填完後請將檔案上傳至上傳夾。

1. 郵寄報名：**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競技運動科 劉姿含小姐 收** (地址：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一號， 聯絡電話：（03）3194510轉6008)。
2. 親自送達：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競技運動科劉姿含小姐(地址：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一號3樓)
3. 參賽組別：
4. 選手組：本組限參加105年全國身心障礙保齡球項目各障別選手報名，**且必須完成所有賽程局數，未出席及未完成本賽事者將取消105全國身障選手參賽資格。**
	* + - 1. 視障：個人賽、雙人賽、三人賽(各3局)
				2. 肢障：個人賽、個人全項(各3局)
				3. 聽障：個人賽、雙人賽、三人賽、六人賽(各3局)
5. 一般組：1.視障組 2.肢障組 3.聽障組 4.學障組
6. 障別分組：本賽程採個人賽3局制
7. 視障：
8. 男子重度（全盲組(B1)、女子重度（全盲B1）)須戴眼罩。
9. 男子中度組(B2)、女子中度組(B2)
10. 男子輕度組(B3)、女子輕度組(B3)
11. 肢障：
12. 肢障男子輪椅組
13. 肢障女子輪椅組
14. 肢障男子站立組
15. 肢障女子站立組
16. 聽障：
17. 聽障男子組
18. 聽障女子組
19. 學障：
20. 學障男子組
21. 學障女子組
22. 成績計算：除選手組另有規定局數外餘每人3局成績之總和
23. 比賽用球選手可自備或使用球館保齡球參賽，大會不啟用驗球機制，球道安排由大會排定。
24. 比賽細則：
25. 視障: 視障B1級一律戴眼罩比賽，導盲員引導至球道上給球後應立即退場， 並不得作任何指導球員動作，可以自行準備導盲輔助器選手使用導盲輔助器擲球出手瞬間，手須離開導盲輔助器。
26. 肢障：肢障輪椅需自備輪椅。
27. 聽障：在比賽期間嚴格禁止使用助聽器或人工電子耳。
28. 獎勵：各組依報名人數錄取名次如：3取1、4取2、5取3、6取4餘類推，各頒發獎牌一面，獎狀一紙，以資鼓勵。
29. 本案所需經費自市府體育局參加105年全國身障運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30. 各參賽單位參賽經費自籌，大會免費提供午餐及飲用水。
31. 其他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公布之。